

广东省国家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符合性审核指标表

项目名称: 2013 年陆丰市内湖镇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存量资金土地治理项目新增工程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 内湖镇

项目年度: 2013 年度
评审时间: 2018 年 12 月 20 日

审核内容	审核指标	审核要求	审核意见
选项条件	自然资源及生态条件	水资源条件 1. 项目区水源有保证, 以利用地表水为主, 能满足农田水量需求, 水量供需平衡, 水质达到农业灌溉用水要求。否则, 项目不可行。	可行
		灌排及防洪条件 2. 农田防洪有保障, 水利灌排骨干工程基本具备。否则, 项目不可行。	可行
		耕地条件 3. 项目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 比较集中连片, 耕地坡度 25 度以下。大部分耕地不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或过于分散、或大部分耕地坡度超过 25 度的, 项目不可行。	可行
		生态条件 4. 农业生态条件较好, 土壤未受重金属严重污染, 耕地面源污染程度较轻。大部分耕地不符合上述条件的, 项目不可行。	可行
	地方政府及群众积极性	政府积极性 5. 地方财政投入有保障, 配备适应工作需要的人员并安排一定的经费。否则, 项目不可行。	可行
		群众积极性 6. 农民群众自愿搞开发的积极性高。群众反对项目建设的, 项目不可行。	可行
项目方案	治理面积	7. 一般项目: 平原地区不低于 5000 亩, 丘陵山区不低于 2000 亩。龙头企业项目: 平原地区不低于 1000 亩, 丘陵山区不低于 500 亩。合作社项目: 平原地区不低于 500 亩, 丘陵山区不低于 300 亩。专业大户和家庭农场项目: 平原地区不低于 300 亩, 丘陵山区不低于 200 亩。否则, 项目不可行。	可行
	总体布局及建设内容	8. 项目水源工程、灌排渠系、建筑物、机耕路等总体布局和建设内容科学合理。存在严重不合理的, 项目不可行。	可行
	投资估算	9. 项目投资估算客观合理, 投资标准符合要求, 总造价合理且与建设内容吻合。存在严重不合理或不吻合情况的, 项目不可行。	可行

审核内容	审核指标	审核要求	审核意见		
申报材料	完整性和规范性	10. 内容完整、格式规范, 符合编制提纲要求, 附件、附表和附图完整, 符合要求。存在严重不规范、或者内容过于简单、或者缺少关键附件、附表和附图等情况, 导致无法审核的, 项目不可行。	可行		
	真实性	11. 现场现有灌排工程设施等情况与申报材料现状图标示的内容一致。无法核对现场, 或者现状图存在多处明显不符, 建设内容弄虚作假的, 项目不可行。	可行		
其他	项目位置	12. 项目安排限于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县。否则, 项目不可行。	可行		
	试点项目	13. 试点项目的承担建设主体真实, 龙头企业和合作社申报的, 需在工商部门登记注册一年以上; 用地来源手续合规。存在明显弄虚作假的, 项目不可行。	可行		
	/	14. 项目单位拒绝提供评审组要求的项目现场、有关资料以及其他不配合评审组工作的情况, 项目不可行。	可行		
	/	15. 存在可判断为项目不可行的其他情况(需详细说明), 项目不可行。	可行		
评审结论 (√选及填写)		(√) 未发现项目存在上述不可行的情况。项目存在问题及评分情况详见《评分指标表》。 () 项目不可行。不可行原因如下:			
评审专家	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		签名
	宿新贤	广东正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工建筑		宿新贤
	朱国强	广东正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工建筑		朱国强
	白耀晰	陆丰市工程建设监理所	工程技术 工程造价		白耀晰

说明: 如存在本表中明确要求评为“不可行”任意一种情况, 项目评为“不可行”, 不必再填写评分指标表; 未评为不可行的项目, 除填写本表外, 还需填写评分指标表。